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11 - 024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名称：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3、召开时间：2011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9:00。
- 4、股权登记日：2011 年 8 月 26 日
-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 6、出席对象：

（1）截止 2011 年 8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于会议召开日仍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召开地点：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 层会议室；

8、合规性：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定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公司 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 2、审议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1 年 8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董秘室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股东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办理参加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11 年 8 月 30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6:3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 6—6M

层。

四、其他事项

(一) 联系地址: 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M 层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 510730

联系人: 王蓉、廖铁强

电话: (020) 82068252

传真: (020) 82068252

(二)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六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在赞成、反对、弃权其中一项打√）：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	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一一年 月 日